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海滨街道办事处文件

泉鲤海办〔2023〕7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海滨街道办事处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。报告主要内容包括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报告的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鲤城区海滨街道办事处联系（地址：新门街 101 号；电话：0595-22389695；邮编：362000；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 条，均按时在网上公开。

一是重点领域、中心工作主动公开情况。在宣传栏与街道门户网站及时公开 2022 年重点项目推进情况；微信公众号与街道门户网站同步更新新冠疫情防控（229 条）、文明、卫生城市创建（17 条）、安全生产（42 条）、警示教育（40 条）、文明治丧（2 条）等重点工作动态。同时做好财务信息（26 条）、为民办实事项目（4 条）、便民服务窗口受理事项（7 条）等日常信息公示。二是政策解读、民意征集情况。积极转发上级关于教育、健康、防控、安全生产政策解读文章（4 条），并在网站发布《海滨街道关于提升便民服务中心窗口服务水平的意见征集》，充分听取群众意见，为街道下一步制定相关文件提供依据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2 年，街道未收到任何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历年累计受理 2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街道一名党政领导分管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”责任制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力度，保证各平台栏目信息安全更新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以门户网站为公开的基本途径，确保信息内容准确、发布规范、更新及时。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和管理，实行专人专管，及时更新街道工作动态，做强做精“鲤城区海滨街道”微信公众号。本年度共发布信息 1020 条，其中原创 119 条。三是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情况，按照国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的工作要求，统一标准，在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建立规范的政务公开专区，专区设立自助查询点、资料阅览点和申请接收点，提供政府公报、街道法定主动公开文件、办事指南、便民服务手册等多种政策资料供群众查阅，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政务公开体验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加强组织建设，街道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组长、副组长分别由分管领导和党政综合办主任担任，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于街道党政综合办。明确分工、细化步骤、优化流程，指派专人负责信息公开，做好公开信息审查、平台维护、实时更新等工作。二是注重加强对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情况的检查，对依申请公开办理时限和各审批环节程序严格把关，未经审查的政府信息不得公开，保障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依法、及时、准确、有序地开展，使政府工作做到公开透明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	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的一定成效，但政府信息公开的针对性、时效性、便民性有待进一步改进，公开的渠道、方式需进一步优化，公开的重点不够突出，信息质量有待提高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。一是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，提高群众对我街道信息公开的知晓率，在规定的政务公开范围内，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，全面推进我街道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加大决策公开力度，围绕社会高度关注的重点领域，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，把群众最关心的问题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，推动基层治理更加规范透明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除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系统进行信息公开外，我街道同时通过公开电话、服务窗口、网络信箱、政务公开专区等方式进行政府信息咨询和查询。

2022年本街道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海滨街道办事处

2023年1月6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海滨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3年1月11日印发
